

证券代码：000788

证券简称：北大医药

公告编号：2026-025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持股 5%以上股东部分股份被司法处置的预披露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持有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份132,455,47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22.22%）的股东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西南合成”）因与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泰证券”）融资融券纠纷一案，将被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济南中院”）强制执行所持公司部分股份。拟被执行股份数量为5,959,800股（注：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公司于近日收到济南中院的通知书，因西南合成与中泰证券融资融券纠纷一案，西南合成所持公司部分股份将被济南中院强制执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被动减持股东持股基本情况

1、股东名称：西南合成医药集团有限公司

2、持股情况：截止本公告披露日，西南合成持有公司股份132,455,47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22.22%。其中，西南合成通过普通证券账户持有股份60,107,360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0.08%，通过中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参与融资融券业务持有公司股份72,348,115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12.14%。

二、本次被动减持计划的主要内容

1、被动减持原因：根据法院通知书，将被强制执行的股份为西南合成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内的股份，被执行原因为西南合成融资融券合约违约。

2、股份来源：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前持有的股票。

3、被动减持方式：集中竞价

4、被动减持股份数量：5,959,800股（注：在连续90个自然日内通过证券交易所集中竞价交易减持股份的总数，不得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目前公司总股本为595,987,425股）

5、被动减持时间段：2026年5月7日至2026年8月4日

6、被动减持价格：视二级市场价格确定

三、其他相关说明

1、2006年3月6日至4月10日，在公司股权分置改革过程中，西南合成做出如下承诺：

（1）所持有公司的非流通股在获得流通权后的24个月内不上市交易或转让，上述24个月期满后12个月内，西南合成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挂牌交易出售股份的数量不超过上市公司总股本5%，但西南合成在获得流通权后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增持的公司股份不受上述承诺的限制。承诺人如有违反承诺的卖出交易，卖出所获得资金划入公司账户归全体股东所有。

（2）在2010年12月31日前持有公司股权比例最低不低于30%。如果公司因配股、增发等导致股本总额发生变化，上述最低持股比例所指股份数量相应调整。

上述承诺事项已于2011年履行完毕（详见公司2011年年度报告），未出现违反承诺的行为。

（3）在公司向北大医疗产业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北大医疗”）发行股份购买其持有的重庆新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原“北大医药重庆大新药业股份有限公司”）90.63%股权的资产的定向增发过程中，北大方正集团有限公司、北大医疗、西南合成做出如下承诺：自公司董事会首次就重大资产重组事宜公告之日起至公司重大资产重组实施完毕后6个月内，西南合成不再出售公司A股股票。该等期间届满后，西南合成买卖公司A股股票事宜将严格依照《证券法》及中国证监会、深圳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进行，并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本次司法强制执行不存在与上述承诺不一致的情况。

四、对公司的影响及风险提示

1、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情况正常，该事项未对公司的生产经营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未对公司治理结构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2、本次西南合成所持公司股票被司法强制执行可能导致西南合成及其实际控制人存在违反《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第七十四条相关规定的风险。

3、公司将密切关注该事项的后续进展，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公司信息均以公司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披露的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风险，谨慎投资。

五、备查文件

《山东省济南市中级人民法院通知书》

特此公告。

北大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六年四月三十日